**沅江市水利局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**

**目 录**

**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**

**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**

1、部门收支总表

2、部门收入总表

3、部门支出总表

4、部门支出总表（按部门经济分类）

5、部门支出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-工资福利支出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7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-工资福利支出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8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-商品和服务支出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9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-商品和服务支出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10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-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11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-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12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15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工资福利支出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16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工资福利支出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17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和服务支出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1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和服务支出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1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和服务支出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2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和服务支出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21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22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23、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支出情况表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24、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支出情况表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25、经费拨款预算支出情况表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26、经费拨款预算支出情况表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27、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8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经费”预算表

29、单位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30、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**第一部分**

 **沅江市水利局**

**2020年部门预算说明**

根据湖南省财政厅部门预算公开的相关要求，现将沅江市水利局系统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如下：

1. **工作职责**

（一）负责指导和审核本系统和机关编制年度财政综合预算及决算，并监督检查各单位收支执行情况；

（二）负责审核本系统和机关用款指标和计划，及时拨付资金；

（三）指导和监督本系统和机关会计核算业务，审核乡镇收支原始凭证和会计报表；

（四）负责全市本系统和机关财务管理工作的考核评比；

**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根据编委核定，我局内设股室 8 个（其中办公室、规划计划与科技股、水利工程建设管理股、水土保持股、政策法规股、水资源河湖管理股、财务股、人事股），所属事业单位 17 个（其中14个水管站：城区水管站、胭脂湖水管站、南嘴水管站、新湾水管站、草尾水管站、阳罗水管站、四季红水管站、南大水管站、漉湖水管站、黄茅洲水管站、共华水管站、茶盘洲水管站、泗湖山水管站、南洞庭水管站，3个水利工程管理单位：河道湖泊管理站、紫红洲电排管理站、排灌建设管理站），企业单位 2个（挖泥船队、机械化 施工站），除2个企业单位外其余18个单位全部纳入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。

**三、部门预算人员构成**

截止2020年1月（预算编制时间），我局纳入部门预算编制1114人。其中：实有在职458人，离退休人员656人 ，自收自支846人，遗属161人。

**四、2020年收支预算**

2020年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。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，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。支出情况分别按资金来源、项目类别、功能分类科目和经济分类科目反映。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**

2020年单位预算收入8014.74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313.345万元，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72万元，纳入非税专户管理的资金拨款59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868万元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万元，其他收入171.4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236.229万元，主要是工资调级人员经费相应增加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**

2020年单位预算支出8014.745万元，其中：

1、按支出项目类别分：

基本支出6153.745万元，分别为：人员经费支出5707.145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339.5万元，主要是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项目支出1861万元，其中:减轻农民负担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628万元，主要用于全市范围内314公里大堤的维修维护管理、水利工程设施的维护管理等方面；地方水利建设项目支出590万元，主要用于各乡镇加大水利设施的维修养护等方面；防汛砂石采购项目支出55万元，主要用于全市汛前防汛砂石的补库；汛前处险项目支出20万元，主要用于防汛处险；砂石执法工作经费366万元，主要用于全市砂石执法专项工作人员及工作经费；单位项目申报专项工作经费8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全年项目申报开支支出；黄家湖电排站排渍电费20万元，主要用于黄家湖电排站电费开支支出；招商引资专项工作经费4万元，主要用于招商引资专项支出；防汛工作经费25万元主要用于防汛专项工作支出；河长制工作 经费32万元主要用于河长办人员经费及工作经费支出。

2、按支出功能分类股目：

2010301行政运行 5730.745万元；

2010201 住房公积金支出360万元；

201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599万元；

2130306水利工程建设590 万元；

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32万元；

2130314防汛75万元；

2130799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628万元；

3、按支出经济分类股目：

工资福利支出5730.745万元；

商品和服务支出95万元；

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0.334万元；

项目支出1861万元；

2020年全年收支预算平衡。

**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**

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53.345 万元，具体安 排情况如下： 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0 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982.345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 常公用经费。 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0 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71 万元，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 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业务工作经费和运行维护经费。其中：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8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项目申报等方面；砂石执法经费 366 万元，主要用于砂石执法与管理等方面；上级补助收入中央转移支付868万元主要用堤防维护与管理、人员经费等方面；城区排洪排涝经费138万元主要用城区长春垸的防洪排涝电费及电排机埠的管理等方面；

**六、其他重要事项**

1. 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

2020年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32.693万元，比2018年预算增加188.4万元，上升15%。增加原因为：2020年部门预算市政府将水利局机关差额预算部位调整为全额预算单位。

 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情况

2020年，我系统 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7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17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用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万元。原因为公车改革后单位无公车。

（三）政府采购情况

2020年，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5万元，使用采购55万元，主要用于防汛砂石的调运和采购等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

 截止2018年12月30日，我单位共有车辆1辆，价值24万元；电脑85台，价值35.98万元；专用设备14台，价值251.78万元等，资产总价值1737.96万元。

（五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

2020年度，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纳入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8014.745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6153.745万元，项目支出1861万元。

减轻农民负担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：项目金额628万元，完成628目标，达到100%成效，获得100%收益。

砂石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：项目金额366万元，完成366万元目标，达到100%成效，获得100%收益。

**六、名词解释**

　　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　　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